



科文招标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0-G1-210406-GXKW

采购单位：百色市田阳区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2
第一章	投标单位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20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2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BSZC2020-G1-210406-GXKW)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本公告规定网站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2月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0-G1-210406-GXKW（政府采购计划编号：TYZC2020-G1-01362）

项目名称：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1200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12000000.00）

采购需求：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一套。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2.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2.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2.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5 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3.2. 按照《关于建设广西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产品信息库的通知》的规定，凡有意向参加广西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的生产经营企业，应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药械集中采购平台（gxycg.gxzf.gov.cn）产品信息库中登记入库，完善本企业的产品信息；凡是没有入库信息记录的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将不纳入集中采购；

3.3.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同一生产厂家不得同一合同项目经销授权不同的投标人。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 18 时整；

2、下载地址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下载地址二：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xggzy.gxzf.gov.cn>）

3、方式：线上获取，投标人自行在规定网站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开标前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并登记。

4、售价：0 元

为避免供应商不良诚信记录的发生，及配合采购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请潜在供应商自行在政采云平台注册并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本项目不接受未在系统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8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 6 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 4 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

3、特别说明和提醒：

3.1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因疫情防控需要，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在以下两种送达方式中选择其中一种：

3.1.1 投标人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前亲自到投标地点递交；

3.1.2 投标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时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 9 时 30 分前通过邮寄方式送达

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投标人请将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寄达广西南宁市怡宾路 6 号四楼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件人：农进师，电话 18077772581），且投标文件邮寄包裹外包装应清晰注明“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BSZC2020-G1-210406-GXKW)投标文件”及投标单位法人或投标人代表真实姓名及联系电话。采用邮寄方式的，送达时间以交易中心签收时间为准。交易中心收到邮寄文件后，及时通知投标人，并于开标前运到指定开标室。邮寄可能产生的任何风险，投标人自行承担。

无论投标人选择以上哪种方式，未在规定时间内送（寄）达或投标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未到场的投标人代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

供应商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截标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或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于截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从供应商对公账户转账或电汇至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账户，具体账户信息详见招标文件。缴纳时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2、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xggzy.gxzf.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婷、钟昀

联系电话：0771-2023852

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五层

2、采购人名称：百色市田阳区人民医院

联系人：李蔚兰

联系电话：0776-3228630

地址：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解放西路26号

3、监督部门：百色市田阳区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776-3280823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3日

第一章 投标单位须知及前附表

投 标 人 须 知 目 录

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7
一 总 则.....	10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10
2. 投标单位资格.....	10
3. 投标费用.....	10
二 招标文件.....	10
4. 招标文件构成.....	10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6. 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1
7.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
8. 投标文件构成.....	11
9. 投标文件格式.....	12
10. 投标报价.....	12
11. 投标货币.....	12
12. 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2
13. 货物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2
14. 投标的有效期.....	13
15. 投标文件的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4
16. 投标保证金.....	14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5
18. 投标截止时间.....	15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15
五 开标与评标.....	16
20. 开标.....	16
21. 评标.....	16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17
23. 无效投标.....	17
24. 废标.....	17
六 评标结果.....	17
25. 中标公告.....	18
26. 中标通知.....	18
27. 合同授予标准.....	18
28. 签订合同.....	18
29. 履约保证金.....	19
七 其他事项.....	19
30. 中标服务费.....	19
31. 解释权.....	19
32. 通讯地址.....	19

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1.2	项目名称：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0-G1-210406-GXKW
2	2.1	投标单位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2.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2.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2.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5 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3.2. 按照《关于建设广西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产品信息库的通知》的规定，凡有意向参加广西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的生产经营企业，应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药械集中采购平台（gxyxcg.gxzf.gov.cn）产品信息库中登记入库，完善本企业的产品信息；凡是没有入库信息记录的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将不纳入集中采购； 3.3.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同一生产厂家不得同一合同项目经销授权不同的投标人。
3	10.2	投标报价：投标单位须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4	14.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期之日起60天内有效。
5	15.5	投标文件份数：一份正本、四份副本。
6	16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 供应商可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截标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或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于截标前将投保保证金从供应商对公账户转账或电汇至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账户： 户名：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0101012090615689、

		开户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营业部 备注：缴纳时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7	18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u>2020年12月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u> 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	20.1	开标时间：<u>2020年12月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u> 开标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
9	24.5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0	质疑	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原件）提交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科文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0771-2023903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大厦D区五层
11	签字、盖章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单位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单位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投标单位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单位的“签字”是指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名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3、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由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位置加盖投标人法人（或企业负责人）单位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签字，投标文件正本每页均须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并加盖骑缝章，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1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招标公告、投标单位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单位负责解释。
13	原件核查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或响应资料，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提供复印件，如中标，在中标公告后至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复印件或有关投标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无法提供原件核对或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追究一切责任。
14	提供信息或材料补充说明	1、本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信息，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供应商可以不提供，但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查询路径或链接，由供应商提供有效的信息查询链接，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2、本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纸质材料，如供应商能够在线提供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但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查询路径或链接，由供应商提供有效的材料查询链接，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3、投标人提供相关链接的，于截标时间前以 U 盘形式单独密封提交链接的 WORD 电子文档（注明项目名称和投标人名称）。
--	--	--

投 标 人 须 知

一 总 则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项目名称：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采购

1.2 项目编号：BSZC2020-G1-210406-GXKW

2. 投标单位资格：

2.1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满足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要求的资格，且已在规定网站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2.2 符合投标人资格的投标人应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单位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1)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投标单位须知及前附表。

(3)货物需求一览表。

(4)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5)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投标单位要认真审核《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负责。

5.2 任何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xggzy.gxzf.gov.cn>) 上发布更正公告,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4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至少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 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xggzy.gxzf.gov.cn>) 上发布更正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6.1 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该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单位必须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价格、采购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7.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单位与招标代理机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7.2 投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 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单位编写的且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下列内容(投标单位必须按下列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

(1) 开标一览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开标一览表>格式和本须知第 9 条要求填写);

8.1.2

(1)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函(格式)>要求填写);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按本须知第 16 条要求提交);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填写);

(4) 技术规格偏离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5) 商务、资信、验收条款响应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6) 售后服务承诺书(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7)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及货物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2 条和第 13 条要求提供）；

(8)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9. 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开标一览表、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技术规格偏离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

9.2 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投标单位应详细标明所提供的货物及部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技术参数、配置、产地、生产厂家、数量及产品所执行的标准及标准号。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单位应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单价和总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报价无效。

10.2 投标报价：投标单位须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0.3 投标报价包括设备、设备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设备安装以及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设备检测、培训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的总和（具体按《货物需求一览表》投标报价要求）。

11. 投标货币

11.1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2.1 下述证明文件中凡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投标单位提供的复印件模糊不清或疑似伪造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投标单位提供原件进行核对，无法提供原件进行核对的，在资格审查评审时不予认可：

(1)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等，如营业执照未三证合一的，必须提供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提供本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

明原件（必须提供）；

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截标当日的诚信情况，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查询到的供应商以供应商提供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为准）

(5)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6)提供本单位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 2019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新成立的单位请按实际提供；必须提供）；

(7)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单位三个月的依法纳税凭证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新注册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8)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保的单位必须是投标单位，新注册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9)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 8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必须提供）（必须提供）；

(10)投标单位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注：1. 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2. 附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3. 附各股东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11)投标标人自 2017 年以来获得的省级及以上有关部门颁发的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各种荣（信）誉奖项证书（复印件）；

(12)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2.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货物或服务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按《货物需求一览表》要求提供（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的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单位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5. 投标文件的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5.1 投标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正本加盖骑缝章，否则其投标无效（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

15.2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5.3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被认定为无效的投标。

15.4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名和盖章处逐一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5.5 投标文件份数：一份正本、四份副本，共五份。并在文件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

从投标单位对公账户银行转账或电汇，由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6 项中明确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交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账户上，并将账单复印件按要求放入投标文件中（原件截标时备查），缴纳时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评标结束后，若投标人被列入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而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账户上没有收到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则取消其中标候选资格。

16.2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3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天内退还。

16.4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6.5 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7.1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等内容。

17.2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7.3 投标文件的密封以投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17.4 投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 (1)招标代理机构：
- (2)项目名称：
- (3)项目编号：
- (4)投标单位：
- (5)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17.5 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

18.2 投标单位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19.1 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封面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19.3 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9.4 在投标截止日期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带上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同时带上法人（或企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后方可签到，开标时将上述材料交由采购人代表及监督人员验证后退还投标单位，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招标要求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0.2 开标时，由投标单位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单位名称、投标总报价、交货期、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唱标结束后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唱标记录上签字，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0.3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包含投标单位名称、投标总报价、交货期等）。

20.4 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不足 3 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20.5 开标后，投标单位不足 3 家的，此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21. 评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的规定，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单位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合格投标单位满足 3 家或 3 家以上的，按以下程序进行评标：

21.1 本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将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五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1.3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21.4 本招标项目是以采购预算为最高限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不予以评审。

21.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1.6 投标单位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公正性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22.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单位就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等的内容予以澄清或说明。

22.2 投标单位对要求澄清或说明的内容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该澄清或说明函应有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名或加盖单位公章。

22.3 投标单位的澄清或说明函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4 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

22.5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若出现前后不一致并且不属于澄清范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出对投标单位不利的认定。评标委员会将以低标准进行评审，若中标，则签合同时按高标准执行。

23. 无效投标

23.1 投标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 (2) 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未交投标保证金或缴纳金额不足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 废标

24.1 招标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六 评标结果

25. 中标公告

25.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中标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xggzy.gxzf.gov.cn>)公告。

25.2 投标单位如对中标结果有异议，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3 质疑和投诉书面要求：

- (1)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 (2) 被质疑人或被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 (3) 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
- (4) 有关违规违法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 (5)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6) 质疑人递交质疑书和投诉书必须为原件且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质疑书和投诉书时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需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

如不按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25.4 质疑投标单位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田阳区财政局投诉。

26. 中标通知

26.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单位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其投标文件。

27. 合同授予标准

27.1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高的投标单位。

27.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8. 签订合同

28.1 投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

28.2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对该中标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8.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8.4 由于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中标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导致中标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中标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中标价部分由违约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28.5 采购合同必须与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的合同书格式（包括内容和结构）一致，不得改变。

29. 履约保证金：无

七 其他事项

30. 中标服务费

30.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对中标人已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1. 解释权

31.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相关法律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招标代理机构。

32. 通讯地址

32.1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41号中鼎万象东方D区五层

电 话：0771-2023852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货物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单位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及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单位选有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3、评标时，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本“货物需求一览表”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参数或其它限制性要求的，有权认定不作为评审因素。

4、表中的外形尺寸和重量仅供参考。

5、本项目核心投标产品：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6、打★项为重要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不带“★”的一般参数。参数允许偏离，打▲项为实质性参数或要求，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单位	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
1	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1 套	（一）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1、设备用途：全身扫描的临床应用和临床研究。 2、扫描架系统 ▲2.1 扫描架孔径：$\geq 70\text{cm}$； 2.2 扫描架倾角：$\geq \pm 30^\circ$； 2.3 焦点到扫描野中心距离：$\leq 53.5\text{cm}$； ★2.4 球管焦点到探测器的距离：$\leq 98\text{cm}$； 2.5 机架冷却方式：风冷； 2.6 机架上具备呼吸控制专用指示灯（非 X 线暴光指示灯）； 2.7 提供机架内置无线一体化心电监测系统，无需外接心电监测设备； 2.8 提供内置三维激光定位系统。 3、X 线系统 ▲3.1 高压发生率功率：$\geq 75\text{KW}$； 3.2 球管阳极热容量：$\geq 7\text{MHU}$； 3.3 球管阳极最大散热率：$\geq 780\text{KHU}/\text{min}$； 3.4 球管小焦点（IEC 标准 60336）：$\leq 0.8\text{mm} \times 0.8\text{mm}$； 3.5 球管大焦点（IEC 标准 60336）：$\leq 1.0\text{mm} \times 1.2\text{mm}$； 3.6 最小球管电流：$\leq 13\text{mA}$； 3.7 最大球管电流：$\geq 600\text{mA}$； 3.8 最大球管电压：$\geq 140\text{kV}$； ★3.9 最小球管电压：$\leq 70\text{KV}$； ★3.10 球管电压选择$\geq 6$种； 3.11 球管提供能谱纯化 Sn 技术，滤过低能级射线，以大幅度降低剂

		量, 提高图像质量; ★3.12 Sn 能谱纯化技术, Sn 球管电压选择≥ 5 种; ▲3.13 球管为原厂研发生产制造。 4、扫描床 4.1 床面水平移动范围: $\geq 160\text{cm}$; 4.2 最大可扫描范围: $\geq 160\text{cm}$; ★4.3 床面最大水平移动速度: $\geq 200\text{mm/s}$; 4.4 最大垂直移床范围: 最低$\leq 46\text{cm}$, 最高$\geq 88\text{cm}$; 4.5 床面最大承重: $\geq 220\text{Kg}$; 4.6 最大承重下的移床精度: $\geq \pm 0.25\text{mm}$; 4.7 扫描床附件: 全套提供。 5、探测器 ▲5.1 探测器排数≥ 64 排; ▲5.2 探测器类型: 最新型探测器 (宝石探测器; Stellar 光子探测器; pure VISION 微量子探测器, 微平板探测器等); ★5.3 探测器上具备 3D 防散射线滤线栅硬件; 5.4 探测器物理总数≥ 53000 个; 5.5 每排探测器物理个数≥ 840 个; 5.6 探测器物理宽度$\geq 38\text{mm}$。 6、集成化控制台 ★6.1 提供一体化计算机, 提供计算机整合在机架中的内置设计, 节省扫描间建筑成本; 6.2 计算机内存: $\geq 32\text{GB}$; 6.3 计算机主频: 提供 Intel Xeon 处理器, $\geq 3.6\text{GHz}$; 6.4 硬盘容量: $\geq 720\text{GB}$; 6.5 图像存储量: (512×512 不压缩) $\geq 300,000$ 幅; 6.6 医学专用液晶超薄平面 23 寸显示器,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数量≥ 1 台; 6.7 同步并行处理功能: 扫描、重建、显示、存储、打印等操作; 6.8 自动病人呼吸屏气辅助控制系统, 双向语音传输; 6.9 并行重建功能: 并行处理多种模式的图像的重建与重组, 可以在一个扫描方案中预置和完成不同算法的重建任务。 ★6.10 双套扫描操作系统: 可采用传统主机操作, 也可选用无线平板电脑和无线远程遥控器进行扫描; ★6.11 内置一体化摄像头, 扫描全程监控患者有否移动、对造影剂有无过敏反应等情况。监控图像可在主机上显示。可实现隔室观察; ▲7、图像处理工作站 7.1 提供工作站一套; 7.2 内存: $\geq 16\text{GB}$; ★7.3 计算机主频: $\geq 4 \times 3.2\text{GHz}$;
--	--	---

		7.4 硬盘容量：$\geq 1T$； 7.5 医学专用液晶超薄平面显示器≥ 19 寸，分辨率：$\geq 1280 \times 1024$； 7.6 一体化图像光盘存储。 8、扫描参数 ★8.1 最快扫描速度：≤ 0.33 秒/360° ； ★8.2 探测器最薄物理单元：$\leq 0.6mm$； ▲8.3 扫描图像层数≥ 128 层图像/360 度； ★8.4 心脏成像单扇区时间分辨率：$\leq 170ms$； 8.5 图像重建速度：≥ 23 幅/秒（512×512 矩阵）； 8.6 图像重建矩阵：$\geq 512 \times 512$； ★8.7 最长连续螺旋扫描时间≥ 280 秒； 8.8 图像显示矩阵：$\geq 1920 \times 1080$； 8.9 单次螺旋扫描最大范围：$\geq 160cm$； 8.10 螺旋扫描螺距范围：$\geq 0.03 \sim 1.5$，任意可调； 8.11 显示视野范围$\geq 5cm \sim 50cm$； ★8.12 提供 AsiR/SAFIRE/IDose4/AIDR 等技术。 9、图像质量 9.1 可视空间分辨率 10%MTF≥ 14.6 LP/CM（X-Y 轴）； 9.2 可视空间分辨率 50%MTF$\geq 12LP/CM$（X-Y 轴）； 9.3 低密度分辨率：$\leq 5mm@0.3\%$，10.75mGy； 9.4 CT 值范围：$-8192Hu$ 到 $+57343Hu$。 ▲10、提供控制台所有 Dicom3.0 功能接口及控制台 Worklist 连接。 11、临床应用软件 11.1 多平面重建 MPR； 11.2 任意曲面重建； 11.3 最大密度投影 MIP； 11.4 最小密度投影 MinP； 11.5 表面三维重建 3D SSD； 11.6 组织透明化显示技术； ▲11.7 CT 血管成像 CTA； 11.8 高级容积处理软件； 11.9 具备器官融合、拆分技术； 11.10 一键式去骨功能； 11.11 模拟手术刀； 11.12 数字减影； 11.13 容积测量评估软件； 11.14 肺纹理增强软件； 11.15 低剂量肺扫描软件； 11.16 CT 电影； 11.17 容积伪影抑制软件；
--	--	--

		11.18 实时一次注射造影剂自动跟踪扫描功能; 11.19 实时智能 X 线剂量调控软件; 11.20 婴幼儿扫描专用软件包; 11.21 去运动、颅骨等伪影软件; ★11.22 提供根据生理解剖角度的自由重建,对脊柱、后颅窝等器官,在扫描后自动进行小角度和自由角度重建,符合人体生理解剖,不需要医生手动进行角度重建; ★11.23 在集成化主控台上自动完成 CPR 曲面重建; 11.24 灌注成像软件; 11.25 灌注成像部位要求:能满足脑部、体部等灌注成像; 11.26 心脏扫描成像功能; ▲11.27 心电门控系统; 11.28 心脏成像一次注药自动触发造影剂跟踪软件; 11.29 回顾性门控螺旋扫描技术; 11.30 主控台能显示和保存心电图信息; 11.31 ECG 心电编辑软件,应对心率不齐病人的心脏采集; 11.32 心脏多期相重建预览; 11.33 冠脉提取功能; 11.34 冠脉狭窄评价功能; 11.35 冠脉斑块分析功能; 11.36 冠脉钙化评估软件; 11.37 心功能分析软件; 11.38 高级血管分析; 11.39 提供直接三维高级重建功能,扫描后直接从原始数据重建诊断需要的 MPR/MIP 图像。不需先人工重建二维薄层图像,再重建 MPR/MIP。 12、相关支持与服务 ▲12.1 设备保修期:≥12 个月; 12.2 提供必要的扫描附件; ★12.3 省内有固定的 CT 维修工程师; 12.4 提供免费保修电话; 12.5 提供负责机房免费设计。 ★12.6 提供医用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制造厂家(或一级授权代理商)针对此项目的授权书(正本提供原件,副本提供复印件)。 (二) 配套设备:超高端全数字化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3、超高端全数字化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品牌型号) 13.1 设备用途:超高端全身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要用于腹部、心脏、妇科及胎儿检查、血管、小器官、肌肉骨骼、神经、术中、弹性、造影及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具有世界最新
--	--	---

		平台, 具备持续升级能力, 可满足临床开展新技术应用的需求; 13.2 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 22英寸, 自发光 OLED 显示器, 分辨 1920$\times$1080P; 13.3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15.6英寸, 按功能分区, 支持多点触控。触摸屏可调节仰升角度; 13.4 全数字化彩色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13.5 InTune 宽频可变频成像技术; ★13.6 全聚焦相干成像, 整个图像区域无焦点, 支持所有探头及应用条件; 13.7 具有自动余辉调节技术, 随检查需要自动调整, 无需手动调节; 13.8 具有自动闪烁伪像抑制技术, 自动消除运动造成的彩色伪像, 提高彩色显示分辨率; 13.9 M 型成像单元 (包括灰阶 M 型和彩色 M 型); 13.10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包括 PW、CW 和 HPRF), 支持实时二同步/三同步显示模式; 13.11 自动频谱优化技术, 冻结时即可自动优化 频谱为最佳, 无需特别按钮; 13.12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彩色多普勒速度图、彩色多普勒能量图; 13.13 具有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可支持彩色、谐波、PW、M 型多种模式; 13.14 具备电影回放及剪辑功能; 13.15 具备高分辨率局部图像放大功能; 13.16 具备高清放大功能, 并可增加感兴趣区细节显示及图像帧频; 13.17 高级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逐级可调可, 与彩色和其他高级成像模式兼容; 13.18 智能化组织均衡技术, 实时优化二维、频谱多普勒图像, 适用于所有成像探头; 13.19 多参数自动优化成像技术, 可实时无间断优化成像参数, 维持图像均匀一致性, 改进工作流程、提升诊断效率; 13.20 具备血管增强技术, 通过数字化减影技术, 有效减少大血管及微细血管结构中的噪声, 提供更为清晰的血管壁定义和组织边界检测。有效增强深部血管和微小血管管壁、管腔、血管内膜等结构的显示能力, 可用于周围血管、浅表组织及胎心检查等, 并支持多级可调; 13.21 探头表面采用特殊材料, 有效增强抓握力, 减小手持探头力度, 降低操作人员运动损伤; 探头前端采用特殊晶体材料有效降低热效应, 提高图像质量, 延长探头使用寿命; ★13.22 主机具备耦合剂加热装置; 13.23 360 度环绕加热方式, 加热更均匀;
--	--	--

		13.24 加热温度分级可控,更贴合人体体温,消除患者不适感舒缓紧张情绪; 13.25 5.1.22 具备实时智能图像优化技术,触摸屏上能同步实时显示4幅不同成像风格的图像,医生可自定义选择其中一个作为最优检查条件,减少操作; ★13.26 探头手柄部分内置感应装置,连续敲击2次,即可切换探头,无需在触摸屏上切换,方便使用。 14、先进成像技 14.1 超宽视野成像技术:扩展成像视野,角度可达360度,具有屏幕速度指示器,获取过程可有暂停和退回操作,支持旋转、缩放及平移功能; 14.2 超声造影成像技术:具备低机械指数(Low MI)和中等机械指数(Mid MI)两种选择模式,实时超声造影及爆破成像技术,造影剂有效显示时间≥ 8分钟,支持相控阵、凸阵、线阵、腔内探头应用; 14.3 提供助力式弹性成像技术,依赖患者呼吸或血管搏动成像,无需手动加压。并具有半定量技术; 14.4 具有点式剪切波成像技术,定量组织弹性,可用文字标记测量点、结节或肝段,测量结果以M/S、KPa值两种显示参数。有效检查深度≥ 14cm。(提供图片证明)。支持相控阵、凸阵、线阵探头; 14.5 具备二维剪切波弹性成像技术,采用安全的声辐射力技术,可定性定量软组织弹性值,具有速度、位移、质量等多种质控模式,支持腹部、高频探头。测量取样框大小及位置可调,取样点数量无限制; 14.6 可选配斑点追踪技术,用于心肌整体和节段功能的位移、应变分析,可用于成人、儿童和胎儿心脏; 14.7 可选配腹部融合成像技术,将CT/MRI的影像与实时超声图像结合,用于诊断和介入治疗,支持相控阵、凸阵、线阵探头。 15、测量和分析:(B型、M型、D型、彩色模式) 15.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角度等; 15.2 产科测量:可自动测量头臀径、双顶径、头围、腹围、股骨长、肱骨长等多个胎儿生长发育指标; 15.3 外周血管、颅脑血管及腹部血管测量与分析; 15.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包含自动多普勒频谱分析计算功能)。 16、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16.1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可按不同条件检索病历资料,病历与对应的超声图像同时显现,并可翻阅所检索的病历; 16.2 硬盘容量≥ 1TB; ★16.3 USB接口≥ 6个,其中触摸屏上至少两个,可用于图像传输; 16.4 图像储存格式支持DICOM或PC文件,无需特殊软件转换。
--	--	--

		17、输入/输出信号 17.1 输入：VCR、外部视频、RGB 彩色视频、S—视频； 17.2 输出：DP 高清输出； 17.3 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18、探头规格 18.1 频率：宽频、多频可变频成像探头，频率范围可调； 18.2 二维、彩色、频谱多普勒及谐波可独立调节； 18.3 探头类型：电子凸阵、高频线阵、腔内探头； 18.4 相控阵穿刺探头具有全模式：二维、彩色及多普勒，支持穿刺引导线功能，且支持弹性、造影功能； 18.5 探头频率： ★腹部凸阵探头：1.0-5.7 MHz， ★高频线阵探头：2.9-9.9 MHz， ★腔内探头：3.5-8.5 MHz， 18.6 B/D 兼用： 电子凸阵：B/PW 电子线阵：B/PW 电子相控阵：B/PWD、B/CWD ★18.7 腹部凸阵探头有效最大探测深度$\geq 40\text{cm}$（提供图像说明）。 19、频谱多普勒 19.1 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 PWD、连续多普勒 CWD、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 19.2 频谱多普勒：可选中心频率≥ 3个； 19.3 显示方式：B/D、M/D、D、B/CDV、B/CDE、B/CDV/PW、B/CDE/PW、B/CDV/CW； 19.4 频谱多普勒取样容积：0.1- 2.0cm，多级可调； 19.5 最大测量速度：PWD 正或反向血流速度 $\geq 7.5 \text{ m/s}$、CWD 血流速度 $\geq 10 \text{ m/s}$； 19.6 最低测量速度$\leq 1.0 \text{ mm/s}$（非噪音信号）； 19.7 零位移动≥ 8级； 19.8 显示控制：反转显示、零位移、B-刷新、D-扩展、B/D 扩展、局放及移位； 19.9 实时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频谱测量计算。 20、彩色多普勒 20.1 显示方式：能量显示（CDE）、速度显示（CDV）、方差显示、速度方差显示； 20.2 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CDE）、组织多普勒（DTI）； 20.3 具有双同步/三同步显示（B/D/CDV）； 20.4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速度$\leq 5\text{mm/s}$（非噪声信号）； 20.5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	--	---

		20.6 显示角度调整: -20° — $+20^{\circ}$ (线阵探头)。 21、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21.1 B/M、PWD、D; 21.2 输出功率选择分级可调。 22、记录装置 22.1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 动态图像及静态图像可以 AVI、JPG 等 PC 通用格式直接储存; 22.2 主机硬盘容量 $\geq 1T$; 22.3 USB 接口 ≥ 6 个; 22.4 技术手册: 中文操作手册。 23、其他 23.1 提供主计算机用不间断电源 (UPS); 23.2 提供主控台桌椅套件; 23.3 高压注射器 1 套; 23.4 图文报告工作站 1 套; 23.5 医用显示屏 1 套。 ★24、提供超高端全数字化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制造厂家 (或一级授权代理商) 针对此项目的授权书 (正本提供原件, 副本提供复印件)。
二、商务要求表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验收时提供完整应用中文操作说明书、维修手册和详细技术参数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一式二份; 提供正版软件光盘。	
	2、a. 设备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设备, 确保设备技术指标验收合格, 并在用户单位指定地点免费培训操作技术人员。 b. 要求与采购人信息网络无缝连接, 与采购人信息系统连接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生产厂家为用户提供产品终身技术支持、技术服务。参数如要求有的, 必须提供制造厂家 (或一级授权代理商) 针对此项目的供货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要求明确保修期 (正本提供原件, 副本提供复印件)。	
	4、培训条款: 由生产厂家为用户提供使用技术培训, 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 没有经过培训, 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1) 培训对象: 设备使用人员及维修人员。 (2) 培训形式: ①现场使用培训: 安装调试结束后, 供方培训工程师对机器正确使用方法进行示范操作, 保证教会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设备 ②集中授课: 厂方培训项目使用专门讲义进行授课, 并进行考核考试。 ③外出学习: 供方负责提供设备使用人员到国内知名医院进行相关技术培训, 并取得相应合格证书。 ④现场培训及集中授课培训规定培训内容:	

	a. 设备的结构及功能特点。 b. 设备的操作规定程序。 c. 设备的正确使用方法。 d. 设备的日常维护方法。 e. 设备的使用安全注意事项。 f. 设备的简单故障处理及报修程序。 g. 厂方认为其它传授的内容。 (3) 培训的验收：培训结束，提供相关资料交器械科确认： a. 现场培训只要求填写相关登记表。 b. 集中授课相关培训人员签到表、讲义（课件）、考核成绩资料。 c. 提供相关培训合格证明。
	▲5、质保期及质保内容： (1) 质保期：按 A、B 要求（且不低于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的保修期）。 (2) 质保内容： A. 整机（整台、整套）质保不小于 12 个月，质保期内保证设备的合法性使用，国家强制检测由供方负责，质保期内的质量责任由供方承担；由于设备质量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供方承担；质保期内设备正常开机率达到 95%以上及出现严重故障（不能正常工作一个星期及以上）小于二次，否则做出接受退货处理的承诺。 B. 技术保修不少于 24 个月，保期内提供设备预防性保养，安全性检查，安全升级，24 小时×365 天热线支持，
	6、设备校准要求：在设备使用寿命期内，每年免费为所提供的设备进行校准 1 次，并出具校准质量检测报告。
	8、售后服务其他要求： (1) 维修点：广西区内有固定的维修点，提供厂家证明文件 (2) 保修期内的开机率：投标方保证开机率≥95% (3) 核心产品停产后的备件供应≥8 年 (4) 随机安装、维修专用工具 1 套，提供专用工具清单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售后服务响应要求：接到设备服务要求后 30 分钟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在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商务、资信、验收条款响应表中列出投标单位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在广西设置售后服务办事机构办公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如提供虚假材料，中标无效）。制造厂家应在广西地区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制造厂家应配置≥6 名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结算。
	2、所有货物应是全新、未用过的产品。
	3、投标单位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列出其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生产厂家、产

其他要求	地及投标产品的详细技术参数、技术性能(厂家提供的彩页或 PDF 文档等, 如厂家提供的彩页或 PDF 文档等证明材料与投标参数不一致时以厂家提供的彩页或 PDF 文档等证明材料为准)。 4、货物交接要求: 为安装验收合格后视为交货, 在交货前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保管等供货方负责, 并承担相关责任。 ▲5、采购人在货物交货验收阶段发现货物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该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 属虚假应标行为, 采购人将终止合同拒收货物, 追究该中标单位违约责任, 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采购人经济等方面损失, 视情况采购人将违约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6、交货期限: 合同生效后 60 日历日内交货。交货地点: 百色市田阳区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双方签定合同后, 在国债资金到达医院账户 10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机器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且验收达到本合同约定合格质量标准要求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合同价款的 75% (无息), 发包人按合同价款的 5% 预留项目质量保证金。保证金在保修期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存在质量问题需维修或更换零件备件的, 将从质量保证金中按比例除扣。中标人在收到合同款后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合格的增值税发票。 (注: 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设备、设备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设备安装以及调试、验收、技术服务 (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设备检测、培训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设备安装时所需的备品备件及耗材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
三、投标单位的资信要求表	
业绩要求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书 (如有)。
▲注册证	以上货物供应商所投产品属医疗器械管理范畴的, 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 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 号) 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否则投标无效
▲登记入库证明	按照《关于建设广西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产品信息库的通知》的规定, 凡有意向参加广西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的生产经营企业, 应先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药械集中采购平台 (gxyxcg.gxzf.gov.cn) 产品信息库中登记入库, 完善本企业的产品信息; 凡是没有入库信息记录的乙类大型医用设备, 将不纳入集中采购; 本项目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药械集中采购平台入库信息记录证明。
四、验收条款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 并符合招标投标有关质量要求

验收方法及方案	百色市田阳区人民医院指定地点验收，由采购单位及中标单位双方验收。验收办法参照中国验收技术规范和招、投标文件要求及合同内容执行；设备性能测试合格，由中标人提供验收报告，用户提交申请报告，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专家进行整体验收；设备验收不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法律责任。
说明	1、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 2、本项目超高端全数字化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已办妥采购进口产品论证相关手续，接受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投标，投标人如使用进口产品的，须负责免费代办进口免关税手续，其报价须包含代办免关税手续费，投标报价以人民币结算（含办理进关手续的一切费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设备、设备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设备安装以及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设备检测、培训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的总和。如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对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机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 由中标人负责。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及完成安装使用时间：按中标人承诺的期限完成；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5、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单位指定时间、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货物交货安装验收合格完毕之日起至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限满之日止。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国债资金。

3、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在国债资金到达采购人账户 10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合同价款的 20%，机器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且验收达到本合同约定合格质量标准要求的，10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合同价款的 75%（无息），发包人按合同价款的 5%预留项目质量保证金。保证金在保修期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的，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存在质量问题需维修或更换零件备件的，将从质量保证金中按比例除扣。中标人在收到合同款后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合格的增值税发票。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1、质量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

第十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

产品。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

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

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2020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一、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及说明》

二、投标文件包含内容：

1、投标函

2、投标报价表

3、技术规格偏离表

4、售后服务承诺书

三、中标通知书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 5 人、采购单位代表 2 人共 7 人，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按以下评审因素进行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主观分由各评委成员独立打分，以各评委成员平均分作为某投标单位某项对应分值。

(四)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些产品投标报价明显不合理【投标价格明显低于多数投标人投标报价却高于其投标产品自身市场价格（以采购单位对该投标产品的审计价格并经评标委员会及监督人员同意的价格作为市场价格），并且投标文件未对此进行相关说明或者说明理由不被采购单位采纳的】，视为用低端产品恶意谋取中标行为，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投标无效。

(五) 投标时提供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厂家（或一级授权代理商）盖章的技术文件或生产厂家证明文件，打★项重要技术参数用“下划线”等醒目标识标出对应的条款号，如为英文，请在对应的条款处用中文翻译。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

生产厂家：指的是产品注册证注明的生产厂商或生产厂商在中国的注册公司。

一级授权代理商：指的是由生产厂家直接授权的国内代理商。

(六) 投标单位提供的复印件模糊不清或疑似伪造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单位提供原件进行核对，无法提供原件进行核对的，在评标时不予认可：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30 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 = 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之规定，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

			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10%);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imes$30 分
2	技术分 (53 分)	设备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分 (满分 48 分) 产品“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的得 48 分, 打▲项实质性参数每一项(每一条、款或号)必须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否则投标无效;打★项重要参数或未标“★”的一般参数不能满足要求的,打★项每一项(每一条、款或号)扣 5 分,未标★每一项(每一条、款或号)扣 3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满分 48 分)	技术规格偏离表加盖制造厂家(或一级授权代理商)公章,并且投标人能按所投标产品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配置及有关要求”逐一进行响应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技术响应支持文件分 (满分 5 分)	

3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2 分)	服务支持文件 (满分 4 分)	(1) 提供制造厂家 (或一级授权代理商) 针对此项目的供货证明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提供制造厂家 (或一级授权代理商) 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明确保修期)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维修点设立方案 (满分 1 分)	(3) 维修点设立方案: 投标单位承诺在项目移交后在百色当地设立维修点, 并且维修点设立方案经评委评定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培训方案 (满分 2 分)	(4) 培训方案: 投标单位提供培训方案包括培训人员、天数、地点、方法等, 经评委评定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分 3 分)	(5)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提供供货安装与调试方案、系统配置与操作试运行、功能使用测试方案等, 供货安装调试方法、步骤、响应招标文件程度等, 根据项目特点编制满足安装条件需要的工作任务, 并承诺设备安装所涉及电源、网络布线等满足安装条件涉及的一切费用由投标单位负责, 经评委评定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验收方案 (满分 2 分)	(6) 验收方案: 投标单位提供验收方案包括验收方法、步骤、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程度等, 经评委评定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4	业绩、信誉分 (满分 3 分)	业绩、信誉分 (满分 3 分)	(1) 提供投标人或核心投标产品项目业绩, 每个项目得 1 分, 满分 2 分。(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2) 提供投标人或核心投标产品生产厂家与经营相关的荣誉或奖项, 每个得 0.5 分, 满分 1 分。
5	政策功能分 (2 分)	节能、环保及区内产品 (满分 2 分)	(1) 核心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的产品得 0.5 分; (2) 核心产品属于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产品得 0.5 分; (3) 投标产品认定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 以上的得 1 分。 备注: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 号) 的规定, “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 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 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

			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招标总金额的 80%以上（含）。
总得分=1+2+3+4+5。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副 本

×××××× (投标单位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函；
- 3、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4、投标报价明细表；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商务、资信、验收条款响应表
- 7、售后服务承诺书；
- 8、投标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 9、货物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10、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
- 11、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一、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货物全称、品牌、生产厂家及国别	型号规格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单位（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说明：

1、投标单位必须按以上格式填写且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未按以上格式填写、无签名、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二、投 标 函（格 式）

致：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一、投标报价表

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三、资格证明文件和投标单位须知第 12 条和第 13 条要求投标单位提交的全部文件。

四、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的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交货期：_____。

2、我方同意在投标单位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在投标单位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单位为中标供应商。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单位（盖单位公章）：

日期：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货物全称、品牌、生产厂家及国别	型号规格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单位（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说明：

1、投标单位必须按以上格式填写且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名，否则，未按以上格式填写、无签名、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无效。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请按投标产品的实际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逐条对应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请提供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厂家（或一级授权代理商）盖章的技术文件或生产厂家证明文件，打▲实质性参数和打★项重要技术参数用“下划线”等醒目标识标出对应的条款号，如为英文，请在对应的条款处用中文翻译。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请附配置清单（配置清单至少包含能实现技术需求的所有功能的配置，验收时以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及技术响应表为准逐条进行验收，如配置清单不足以实现技术需求功能的，不予验收合格）。

生产厂家：指的是产品注册证注明的生产厂商或生产厂商在中国的注册公司。

一级授权代理商：指的是由生产厂家直接授权的国内代理商。

项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制造厂家（或一级授权代理商）盖章的技术文件或生产厂家证明文件的页码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做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单位（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六、商务、资信、验收条款响应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第二条“商务要求表”，第三条“投标单位的资信要求表”，第四条“验收条款”的要求，逐条认真填写该表。请附设备生产厂家服务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条款	投标文件的响应条款	偏离说明

注：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逐条说明商务、资信、验收已对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表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需求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要求的指标，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做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投标单位：_____（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七、售后服务承诺书

(由投标人按《货物需求一览表》自行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

投标单位: 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下述证明文件中凡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投标单位提供的复印件模糊不清或疑似伪造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投标单位提供原件进行核对，无法提供原件进行核对的，在资格审查评审时不予认可：

(1)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等，如营业执照未三证合一的，必须提供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提供本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必须提供）；

由招标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截标当日的诚信情况，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查询到的供应商以供应商提供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为准）；

(5)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6)提供本单位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 2019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新成立的单位请按实际提供；必须提供）；

(7)(6)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单位三个月的依法纳税凭证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新注册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8)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三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保的单位必须是投标单位，新注册单位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9)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 8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必须提供）（必须提供）；

(10)投标单位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注：1. 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2. 附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3. 附各股东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11)投标标人自 2017 年以来获得的省级及以上有关部门颁发的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各种荣（信）誉奖项证书（复印件）；

(12) 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投标单位股东及出资信息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2				
3				
.....				

注：

1. 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2. 附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3. 附各股东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单位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相关事宜。其代理权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委托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_____

性别：

身份证号码：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九、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格式）

十、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格式）

填表须知：投标单位应完整填写本表，而且保证所有填写内容是真实和准确的。

一、投标单位的组织机构和法律地位：

1、企业名称：

2、成立（注册）日期及地点：

3、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

4、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5、政府采购业务联系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传真 _____

6、邮政编码：

7、通信地址：

二、投标单位财务状况

1、注册资本：

2、实收资本：

3、近期资产负债表：

（1）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2）流动资金：

（3）长期负债：

（4）短期负债：

三、投标单位目前涉及的诉讼案或仲裁的情况（如有如实填写）

涉及的另一方或另一方	争端的原因	涉及的金额

投标单位（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由投标单位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如实提供)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2

百色市田阳区人民医院

安装验收合格证 (一式三份)

经销商					
设备名称				台 (套) 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设备基本信息	
单价 (万元)				保修期限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个月	
此栏由档案室负责填写	国家规定强制标准的提供检测证明				
	营业执照			PDF ☐	复印件 ☐
	税务登记证			PDF ☐	复印件 ☐
	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时, 生产厂家给经销商的供货证明			PDF ☐	复印件 ☐
	医疗器械注册证 (含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			PDF ☐	复印件 ☐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国产)			PDF ☐	复印件 ☐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属于二类的备案凭证			PDF ☐	复印件 ☐
	合格证 (国产)			PDF ☐	复印件 ☐
	设备装箱单或配置清单			PDF ☐	复印件 ☐
	设备送货单			PDF ☐	复印件 ☐
	技术参数响应表			PDF ☐	复印件 ☐
	其它相关文件			PDF ☐	复印件 ☐
	进口产品的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 (如有)				
	进口产品的提供检验检疫证明				
	技术资料: 说明书、电路图及其它技术文件 2 套			件	
此栏由器械科工程师填写	包装有无破损:		☐ 有	☐ 无	
	部件有无损伤:		☐ 有	☐ 无	
	设备运转状况:		☐ 正常	☐ 不正常	
此栏由使用科室按技术参数验收	机器型号是否与合同采购型号相符 (请核对型号):			☐ 是 ☐ 否	
	《响应表》与《货物需求一览表》比较, 有否漏项:			☐ 有 ☐ 无	
	硬件配置是否条符合参数要求:			☐ 符合 ☐ 不符合	
	标书规定功能 (软件) 配置是否符合参数要求:			☐ 符合 ☐ 不符合	
	供方提供的技术培训情况:		☐ 已完成培训	☐ 未完成培训	
	使用科室验收人:			日期: 201 年 月 日	
供方安装人员:			日期: 201 年 月 日		
验收结论: ☐ 合格 ☐ 不合格 使用科室负责人签字认可: 日期: 201 年 月 日			验收合格证生效日期: 201 年 月 日 器械科科长签字盖章认可 日期: 201 年 月 日		

附件 3

使用培训登记表

培训课程:		的正确使用	
规定培训内容:	1、设备的结构及功能特点;		
	2、设备的操作规定程序;		
	3、设备的正确使用使用方法;		
	4、设备的日常维护方法;		
	5、设备的使用安全注意事项;		
	6、设备的简单故障处理及报修程序		
其它培训内容:		无	总学时: 学时
培训日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培训方式: 请在□打√	☐ 现场培训 ☐ 到外地参加学习班 ☐ 在本院相关科室跟班学习 ☐ 到外地医院跟班学习 ☐ 在本院举办学习班		
授课教师:			
受训人员:			
考核成绩	合格人员		
	不合格人员		
联系电话 (必填):	经销商		
	电话:		手机:
	维修点		
	电话:		手机:
器械科意见:	1. 考核合格人员允许操作该设备 2. 考核不合格人员必须继续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操作该设备 器械科长(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验收附件：设备基本信息表（含主设备及配套设备）

使用科室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机身号码	出厂日期	注册证号
					年 月 日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_____食药监械（_____）字 _____第_____号

附件 5: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

1、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 $\times$ 1.1%=4.4 万元

(600—500) 万元 $\times$ 0.8%=0.8 万元

合计收费=1.5+4.4+0.8=6.7(万元)